

证券代码：002230

证券简称：科大讯飞

公告编号：2016-083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会议的届次：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以下简称“会议”）

2、会议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开始时间：2017 年 1 月 9 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 年 1 月 9 日 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7 年 1 月 8 日 15:00—1 月 9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2 月 30 日（星期五），于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保荐代表人等。

7、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 666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7 名非独立董事

1.1.1 选举刘庆峰先生为公司董事

1.1.2 选举刘昕先生为公司董事

1.1.3 选举王兵先生为公司董事

1.1.4 选举陈涛先生为公司董事

1.1.5 选举吴晓如先生为公司董事

1.1.6 选举胡郁先生为公司董事

1.1.7 选举聂小林先生为公司董事

2、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4 名独立董事

1.2.1 选举舒华英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2 选举张本照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1.2.3 选举赵惠芳女士为公司独立董事

1.2.4 选举刘建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二）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1 选举高玲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张岚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24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上述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三、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4、登记时间：2017年1月3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5:00。

5、登记地点：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开发区望江西路666号；

邮 编：230088；

传 真：0551-65331802。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包括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2230。

2、投票简称：“讯飞投票”。

3、投票时间：2016年1月9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讯飞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对应的议案序号，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如下表所示：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1.1	关于选举刘庆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1
1.1.2	关于选举刘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1.1.3	关于选举王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1.1.4	关于选举陈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1.1.5	关于选举吴晓如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1.1.6	关于选举胡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6
1.1.7	关于选举聂小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7
1.2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2.1	关于选举舒华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1.2.2	关于选举张本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1.2.3	关于选举赵惠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1.2.4	关于选举刘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高玲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1
2.2	选举张岚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3) 对于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分别等于其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人数的乘积。股东可以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各议案的候选人，也可以在各议案的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总数不得超过其在该议案中拥有的选举票数。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如下：

议案 1.1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股数量×7，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投给 7 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议案 1.2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股数量×4，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投给 4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议案2《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股数量×2，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1名或2名监事候选人，但投给2名监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1月8日下午3:00至2017年1月9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事项

1、会议咨询：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江涛、杨锐

联系电话：0551-65331880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

附：授权委托书样本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17年1月9日召开的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我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我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自行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我公司（本人）承担。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结果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1.1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1.1	关于选举刘庆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2	关于选举刘昕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3	关于选举王兵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4	关于选举陈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5	关于选举吴晓如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6	关于选举胡郁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1.7	关于选举聂小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2	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制
1.2.1	关于选举舒华英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2	关于选举张本照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3	关于选举赵惠芳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2.4	关于选举刘建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累积投票制
2.1	选举高玲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2	选举张岚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有限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附注：

- 1、表决结果中填报选举票数。如在表决结果中填上“√”，视为将票数平均分配给各候选人。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